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独山县人民检察院
(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
开说明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二、2023 年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 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 (五) 项目支出安排说明
- (六) 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四、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 (六)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 (七)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转经费明细表
- (八)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 部门预算批复表
- (十一) 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 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执行国家法律规定，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同级党委工作部署，制定检察工作目标，完成各项检察工作任务。

2.依法办理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案件，实施立案侦查监督，侦查活动监督。

3.依法办理审查起诉、提起公诉、抗诉案件、对人民法院刑事审判活动实行监督工作。

4.对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实行监督，维护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的公平公正，维护监管秩序稳定。

5.受理公民的报案、举报、控告和刑事申诉，依法处理举报线索，办理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案件。

6.对人民法院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7.开展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的检察工作。

8.开展未成年人检察工作。

9.负责检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对检察人员进行教育培训，负责检察机关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

10.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同地方党委、上级人民检察院管理本院检察人员，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副检察长，检委会委员，检察员。

11.规划落实检察机关财务装备工作，开展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检察技术工作。

12.负责其他应当由县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独山县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单位包括：独山县人民检察院本级，无下属单位，我单位为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实行独立核算。

内设机构设置，我单位共 5 科（室）：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

（三）部门人员构成

独山县人民检察院总编制人数：32 人，其中行政编制 32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1 人）。2022 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31 人，退休 16 人。

二、2023 年预算安排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我部门预算收入合计 933.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80.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性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153.06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933.2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33.22 万元，按支出方向分，公共安全支出 7870.3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9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2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64 万元。2023 年收支总额与 2022 年相比，增加 154.06 万元，增长 19.77%。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正常晋级晋档增加工资；二是 2022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53.06 万元结转到今年继续使用，用于保障检察办

案经费开支。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 933.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80.16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83.6%；上年结转 153.06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16.4%。

2023 年收入总额较上年增加 154.06 万元，增长 19.77%，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正常晋级晋档增加工资；二是 2022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53.06 万元结转到今年继续使用，用于保障检察办案经费开支。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额为 933.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80.16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83.6%；上年结转 153.06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16.4%。

2023 年支出总额较上年增加 154.06 万元，同比增长 19.77%，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正常晋级晋档增加工资；二是 2022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53.06 万元结转到今年继续使用，用于保障检察办案经费开支。

财政拨款支出按功能科目类级区分：公共安全支出 780.38 万元，占总支出 83.6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94 万元，占总支出 8.03%；卫生健康支出 37.26 万元，占总支出 3.99%；住房保障支出 40.64 万元，占总支出 4.36%。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933.22 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80.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153.06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933.22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780.3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3.6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94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03%；卫生健康支出 37.2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3.99%；住房保障支出 40.64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4.36%。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额与 2022 年相比，增加 154.06 万元，同比增长 19.77%。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正常晋级晋档增加工资；二是 2022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53.06 万元结转到今年继续使用，用于保障检察办案经费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933.2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4.06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正常晋级晋档增加工资；二是 2022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53.06 万元结转到今年继续使用，用于保障检察办案经费开支。其中：基本支出 780.1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3.6%；项目支出 153.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6.4%。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公共安全支出 780.3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3.6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3%；卫生健康支出 37.2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3.99%；住房保障支出 40.6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4.3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780.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 万元，主要原因：在职人员正常晋级晋档增加工资。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658.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84.46%；公用经费支出 121.2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15.54%。

人员经费构成情况，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86.60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89.02%；商品服务支出 40.83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6.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51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4.78%。

公用经费构成情况，其中：商品服务支出 117.09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96.59%；工资福利支出 4.06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3.3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7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0.0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0 万元，较上年减少 2.1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单位进一步贯彻厉行节约的精神，减少公务接待活动；二是用好用活车补统筹资金，弥补公务用车相关开支。其中：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降低接待标准，减少接待人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一般性开支，严格执行压缩公用经费 15%用于重点支出政策。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占一般公共

预算支出比重为 1.28%。

2023 年度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率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
合计	12.14	10	-2.14	17.62%	1.28%
一、因公出国（境）费	-	-	-		
二、公务接待费	5.7	5	-0.7	12.28%	0.64%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	-		
1、公务用车购置	-	-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4	5	-1.44	22.36%	0.6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因此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因此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维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21.22 万元，较上年减少 41.63 万元，主要原因：今年机关运行经费统计不包含公务交通补贴 29.58 万元、工会经费 7.56 万元和福利费 3.69 万元，以上三项在人员经费中进行统计。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费 18 万元，印刷费 0.5 万元，手续费 0.1 万元，水费 1.8 万元，电费 11 万元，邮电费 0.5 万元，物业管库费 25 万元，差旅费 4 万元，维修（护）费 1.5 万元，会议费 0.5 万元，培训费 1 万元，公务接待费 5 万元，劳务费 24.36 万元，工会经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其他费用 7.96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为 12 万元，主要因办公需要计划采购办公设备、信息设备等货物类项目 12 万元，较上年增加 4.3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工作需要，将复印纸、鼓粉盒等耗材采购列入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3 年初，我单位国有资产原值 713.02 万元，累计折旧 520.85 万元，净值 192.17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170.82 万元，专用设备 14.42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6.93 万元），较上年增加 9.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购置了一批空调设备。

（四）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2023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153.06 万元，该项目为上年结转项目，因此项资金为涉密资金，因此不予公开。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我单位 2023 年主要完成按照中央提出“坚决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总体要求，以及县委抢抓新国发 2 号文件重大机遇的工作思路，坚持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全面履行检察职能，为着力建设“五个新独山”的宏伟目标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的工作任务。其中，将根据检察业务工作要求，计划完成上年结转项目 1 个，该项目为上年结转项目，因此项资金为涉密资金，因此不予公开。

（五）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3 年，我单位项目支出预算为 153.06 万元，主要用于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开展的单位事业发展、非税成本支出、基本民生配套支出等方面，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16.4%，该项目为上年结转项目，因此项资金为涉密资金，因此具体项目支出安排情况不予公开。

（六）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类项目支出。

3.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

宾接待）费用。

5. 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及未参改单位事业编制车辆开展公务活动产生的车辆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开展公务活动。

7. 公共安全支出，指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包括武装警察、公案、国家安全、检察、法院、司法行政、监狱、劳教、国家保密、缉私等人员工资待遇及机关行政事务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在此指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养老保险和工伤保险。

9. 卫生健康支出，指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在此指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

10. 住房保障支出，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本次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共含 15 张报表，主要如下：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 (六)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转经费明细表
- (八)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 部门预算批复表
- (十一) 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 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该项目为 2022 年结转的涉密项目, 因此未公开该表)

详见公开附件。